

债券代码: 178518.SH	债券简称: 21 常城 06
债券代码: 185227.SH	债券简称: 22 常城 01
债券代码: 182782.SH	债券简称: 22 常城 09
债券代码: 252634.SH	债券简称: 23 常城 03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无偿划转股权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2024年2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由受托管理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东海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开信息以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等。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东海证券作为“21 常城 06”、“22 常城 01”、“22 常城 09”和“23 常城 03”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东海证券现就发行人上述债券涉及的重大事项向投资者报告如下：

一、事项基本情况

（一）事项背景及原因

根据常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文件，发行人将持有的常州城市数据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据运营公司”）20%股权，无偿划转至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下属子公司常州城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常氢科技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氢研究院”）8.4%股权，无偿划转至常州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划转仅涉及上述两家公司股东变化，不涉及职工分流安置，债权、债务及或有负债仍由两家公司享有和承担。

（二）事项具体情况

本次划转的常州城市数据运营有限公司股权价值以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常州分所审计的（苏亚常审〔2023〕138号）2022年12月31日账面净资产价值2,135.1175万元为基准，占常州城建2022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0.04%（比例未超过10%，出于谨慎起见，发行人对外披露公告）。

本次划转的江苏常氢科技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价值以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常州分所审计的（中兴华审字〔2023〕CZFS0073号）2022年12月31日账面净资产价值2,195.67万元为基准，占常州城建2022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0.04%（比例未超过10%，出于谨慎起见，发行人对外披露公告）。

上述划转的两家公司股权价值合计4,330.7875万元，占常州城建 2022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0.08%。（比例未超过10%，出于谨慎起见，发行人对外披露公告）。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无偿划转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上述无偿划转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的日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东海证券作为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东海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股权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